

# 山东省教育厅

---

鲁教研函〔2021〕8号

## 山东省教育厅 关于开展2021年山东省研究生教育质量 提升计划和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 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

为学习贯彻落实全国、全省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推动研究生教育质量提升，根据《山东省研究生教育质量提升计划》（鲁学位〔2016〕6号）、《山东省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鲁学位〔2006〕5号）精神，2021年继续实施研究生教育质量提升计划和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现就项目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 一、研究生教育质量提升计划

2021年研究生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立项项目包括：研究生教育优质课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学案例库、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

---

研究项目。

（一）研究生教育优质课程。

1. 立项范围：以近 3 年连续开设的博士、硕士研究生学位课程、特色优势课程为主，体现对教育教学的示范作用。

2. 立项数量：200 门左右。其中单列 10%左右，用于建设双语或全英文课程。

3. 立项条件：符合《山东省研究生教育优质课程建设实施方案》（鲁学位〔2016〕8号）要求。

（二）专业学位研究生教学案例库。

1. 立项范围：按照专业学位类别（领域）培养方案设置的课程进行申报建设，每门课程案例库建设项目中教学案例一般不少于 10 个。

2. 立项数量：200 门左右。其中单列 10%左右，用于建设双语或全英文案例库。

3. 立项条件：符合《山东省专业学位研究生教学案例库建设实施方案》（鲁学位〔2016〕8号）要求。

（三）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省级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研究周期一般为 2-3 年。

1. 立项范围：围绕研究生教育改革、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创新、导师队伍建设、教学管理和质量监督体系建设等领域开展研究，旨在研究解决高层次创新人才培养中的重点和难点问题，

培育一批高水平教育教学成果。

2. 立项数量：立项建设 200 个左右。

3. 立项条件：符合《山东省研究生教育质量提升计划和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鲁教研字〔2019〕3号）中规定的立项条件和项目参考要求。

#### （四）其他事项。

自 2019 年起，研究生教育优质课程和专业学位研究生教学案例库由省教育厅立项公布，学校提供相应建设经费。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由省教育厅资助部分建设经费，学校应提供相应配套经费。

## 二、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

2021 年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包括：优秀博士学位论文、优秀硕士学位论文、研究生优秀成果奖。

#### （一）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

1. 申报范围：2019 年 9 月 1 日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在省内学位授予单位获得博士、硕士学位者的学位论文。

2. 评选数量：优秀博士学位论文 150 篇左右，优秀硕士学位论文 500 篇左右。

3. 申报要求：分为匿名和非匿名申报材料。采用匿名方式评选，匿名申报材料中不得出现学位论文作者、导师和学位授予单位名称等影响匿名评审的信息，否则视为形式审查不合格，不予

受理。各单位申报的学位论文须符合申报单位对文字复制比的查重要求。

## （二）山东省研究生优秀成果奖。

1. 申请范围：第一申请人应是省内研究生培养单位具有学籍的研究生。每项成果的申报者一般不超过3人，指导教师不超过2人。

2. 评选数量：500项左右。

3. 申报要求：

（1）申报成果：应为在校期间以研究生所在培养单位名义取得的相关成果。按照学术学位研究生和专业学位研究生分别提报。

（2）支撑材料：根据申报成果的不同类型提供相应支撑材料。主要包括研究工作报告、技术报告，或直接反映本成果的材料，如著作、论文、调研报告等（著作、论文须为正式出版或发表）；科技查新报告书；科技成果鉴定书；使用单位证明书，或经济、社会效益评估证明书、获奖证书、专利证书等相关资料；申报者有工作单位的，应由其工作单位出具该申报成果为非工作职务成果的证明和相关材料。

## 三、名额分配

根据在校研究生数量、获学位人员数量及学位论文抽检等情况确定申报名额（见附件）。

#### 四、申报程序

(一) 单位初评。各单位要根据申报要求，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和择优的原则，严格标准，择优遴选，认真组织初评和推荐，单位初评结果在校内公示无异议后，按推荐限额报送。各单位要对申报人所填表格内容严格审查把关，如发现申报材料有虚假信息，将取消申报人申报资格，并暂停申报人所在单位下一年度推荐资格。申报成果如有涉密内容，由申报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脱密，处理至可公开使用后方可申报。

(二) 网上申报。通过山东省研究生教育项目网上申报系统进行申报，网址：<http://yjs.sdei.edu.cn:8317>，系统开放时间为2021年8月8日至8月15日，申报系统于8月15日24时关闭。逾期不予受理。

(三) 材料报送。8月18日前报送以下纸质材料：《山东省研究生教育优质课程推荐汇总表》《山东省专业学位研究生教学案例库推荐汇总表》《山东省研究生教育改革研究项目推荐汇总表》《山东省优秀博士学位论文推荐汇总表》《山东省优秀硕士学位论文推荐汇总表》《山东省研究生优秀成果奖推荐汇总表》各一式1份。上述表格必须是由系统导出带水印样式，由研究生教育管理部门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联系人：王璇、陈照志，电话：0531—81916545。

邮寄地址：济南市市中区舜耕路60号省教育厅研究生处，

邮编：250002。

附件：2021年山东省研究生教育质量提升计划和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名额分配表



附件

## 2021年山东省研究生教育质量提升计划和 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名额分配表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研究生教育质量提升计划			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		
	研究生优质课程	专业学位案例库	教育教学改革项目	优秀博士学位论文	优秀硕士学位论文	研究生优秀成果奖
山东大学	16	16	16	39	48	48
中国海洋大学	13	13	13	21	38	39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12	12	12	17	34	33
哈尔滨工业大学(威海)	2	2	1	0	3	5
济南大学	10	10	10	4	19	20
青岛大学	11	11	11	10	36	33
聊城大学	7	7	7	0	13	12
烟台大学	8	8	8	0	16	16
鲁东大学	7	7	7	1	13	13
山东科技大学	12	12	12	12	34	33
青岛科技大学	9	9	9	6	23	22
青岛理工大学	8	8	8	4	16	17
山东理工大学	11	11	11	3	19	21
山东建筑大学	8	8	8	1	20	17
齐鲁工业大学	8	8	8	0	9	14
山东农业大学	11	11	11	18	27	24
青岛农业大学	8	8	8	0	14	15
山东中医药大学	10	10	10	12	21	21
山东第一医科大学	7	7	7	1	15	13
潍坊医学院	7	7	7	1	17	12
滨州医学院	5	5	5	0	10	8
山东师范大学	12	12	12	14	34	32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研究生教育质量提升计划			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		
	研究生优质课程	专业学位案例库	教育教学改革项目	优秀博士学位论文	优秀硕士学位论文	研究生优秀成果奖
曲阜师范大学	12	12	12	3	27	24
山东财经大学	11	11	11	4	22	20
山东工商学院	4	4	4	0	4	4
山东体育学院	3	3	3	0	6	3
山东艺术学院	5	5	5	0	7	8
山东工艺美术学院	2	2	2	0	2	3
临沂大学	2	2	2	0	0	2
济宁医学院	3	4	4	0	3	4
山东交通学院	2	3	3	0	2	4
山东政法学院	2	3	3	0	2	4
中共山东省委党校	1	1	1	0	1	2
自然资源部第一海洋研究所	1	0	0	0	1	1
山东非金属材料研究所	1	0	0	0	1	1
中国科学院海洋研究所	2	1	0	2	3	3
哈尔滨工程大学烟台研究 (生)院	1	1	1	0	1	1
海军航空大学	1	1	0	1	1	2
海军潜艇学院	1	1	0	1	1	1
合计	256	256	252	175	563	555